

证券代码：873214

证券简称：玛格家居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结合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4 月 1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斌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唐斌先生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各项决议及经营计划，向董事会作《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与权利，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时，独立董事李国华及孙俊英就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汇报，具体详见《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综合考虑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让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同时兼顾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需求，2023 年度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国华、孙俊英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公司章程》、《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3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银行信贷产品及快速办理银行信贷业务的需要，根据公司 2024 年的经营计划，2024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担保方式为保证金质押担保、自有资产抵押担保、保证担保、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国华、孙俊英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利行为，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及《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资金安全以及不影响正常经营周转所需资金的前提下，2024 年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用于理财的资金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但任一时点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得超出上述额度。具体内容详见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国华、孙俊英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报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际工作情况，能够实事求是地对公司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评价，独立、客观、公正的完成公司委托的相关审计工作。为保证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稳健和连续性，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国华、孙俊英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股份支付变化的实际情况，为了更加合理反映股份支付影响金额，提供更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拟对股份支付重估等待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会计估计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李国华、孙俊英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上午 10:00 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玛格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